

· 通关实务系列 ·

如何通过 原产地证 尽享关税优惠

WAYS OF TARIFF REDUCTION
BY USING CERTIFICATE OF ORIGIN

2009年最新修订版

南京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编

深入讲解享受自由贸易区优
待遇的方法和操作程序

详细介绍我国参与的各类
自由贸易区的最新进展

权威解读自由贸易区原产地规则

完整收录与原产地有关的各类单证模板

教你如何通过网络了解最新关税动态

2009年最新修订版

如何通过原产地证 尽享关税优惠

Ways of Tariff Reduction by
Using Certificate
of Origin

南京出入境检验检疫局◎编

中国海关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如何通过原产地证尽享关税优惠:2009年最新修订版/南京
出入境检验检疫局编. —北京:中国海关出版社,2009.4
ISBN 978-7-80165-614-8

I. 如… II. 南… III. 产地证明书—关系—优惠关税—
关税政策—中国 IV. F752.5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36347 号

**如何通过原产地证尽享关税优惠
2009年最新修订版
RUHE TONGGUO YUANCHANDIZHENG
JINXIANG GUANSHUI YOUHUI
南京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编**

中国海关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东土城路甲9号 (100013)

图编部电话:(010)64227190-529

发行部电话:(010)84252703

北京华戈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9年4月第3版 2009年4月第1次印刷

开本:710mm×1000mm 1/16 印张:29.25 字数:500千

ISBN 978-7-80165-614-8

定价:50.00元

海关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调换

发行部:010-84252703

图编部:010-64227190-666

金钥匙书店:010-65195616

出版社网址:www.haiguanbook.com

序

积极帮助企业危中求机,用好优惠原产地政策,千方百计帮助企业渡过难关,有效应对国际金融危机。通过点点滴滴的努力,实实在在的行动,向企业传递信心,这是本书的宗旨和目标。

区域经济一体化与经济全球化已成为当今世界经济发展的两大趋势。区域贸易安排是区域经济一体化的表现形式,自由贸易区又是区域贸易安排中的主要形式,它通过取消成员之间的贸易壁垒,创造更多的贸易机会,促进商品、服务、资本、技术和人员的自由流动,实现区内经济的共同发展。实现货物贸易的自由化是区域贸易安排的核心。

党的“十七大”报告中首次提出“实施自由贸易区”战略。国家质检总局参与了所有自贸区的谈判工作,成为参与自贸区谈判领域最多的部门之一。原产地规则作为自贸区谈判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为了正确实施优惠性贸易协定或安排,且不被自贸区外其他国家借道享受优惠,区分自贸区内外产品的基础。因此,优惠性原产地规则是实施自由贸易区的货物贸易各项优惠政策的基础。

本书自2005年正式出版以来,由于内容丰富而且实用,深受全国检验检疫机构和企业的好评,并3次改版,6次印刷。此次改版主要是及时更新并增加介绍了我国参与的各类自贸区的最新进展和享受这些优惠待遇的具体方式方法及操作程序,同时用丰富的实例展现了近年来我国企业利用原产地证书享受这些优惠政策所获得的经济效益和市场利益。

企业作为市场主体,只要把握时机,赢得先机,抢占商机,充分利用自由贸易区的优惠政策,通过享受优惠关税待遇,提高进出口贸易效益,开拓新的市场,一定会从中获益匪浅!

希望本书对广大进出口企业有所帮助!

李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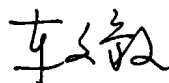
本书编委会

主任：兰影 刘德平
副主任：车文毅 王伟 王潍平 康玉燕
郭喜良 钱吉生
主编：曹阿义 顾华丰
副主编：卞政 谢祖飞
执笔：丁长影
编委：卞政 谢祖飞 刘秀芳 邓建锋
丁长影 侯琳 李小娇

原版序

我国享受发达国家的普惠制关税优惠待遇,已有三十多年的经验,从进口商要求的被动利用发展到我国出口商的主动利用,从例行公事的签证发证已发展到对该项业务的深入研究和探求。随着电子商务、互联网的普及和我国外贸环境的发展变化,如何利用网络资源和信息资源服务外贸,如何利用政府优势指导外贸企业去利用有效资源,这逐渐成为摆在政府面前的一个新课题。

那么企业在信息时代的新形势下,如何合理充分利用普惠制以及优惠性原产地证书?如何通过网络了解最新的关税动态?相关政府部门又该如何进一步加强宣传工作?本书依据新形势,结合最新的政策内容编写,基本回答了以上问题。本书具有系统性、针对性和前瞻性,体现了与时俱进的特点。希望本书的出版有助于读者了解与掌握利用原产地证书享受优惠关税的有关知识,更好地利用这些优惠政策促进对外贸易的发展。



2007年1月

致 谢

感谢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广东检验检疫局金秉钧、余小芹、李光和浙江台州检验检疫局林巧明提供的部分资料。

感谢在本书的使用中,各检验检疫兄弟局提出的建议和给予的大力支持。

前言

如何认识原产地规则及原产地证

在国际贸易中,货物的原产地也就是货物的原产国。所谓货物的原产国是指以国际贸易为目的,依据一定的标准所确定的生产或制造货物的国家,也是货物的经济国籍。

确定货物国籍的规则就是原产地规则,按照《WTO 原产地规则协议》的规定:原产地规则是指任一国家为确定货物的原产国而实施的普遍适用的法律、法规及行政管理决定。WTO 各协定中使用的国家一词包括任何 WTO 的单独关税区成员,可指一个国家、国家集团或一个地区。也就是说,在国际贸易中的国家不是仅指政治意义上的主权国家,而是还包括了独立的经济主体。

在国际贸易中进行国别贸易统计、正确实施关税的优惠待遇,实施反倾销、反补贴措施,执行国别配额,实行政府采购等贸易措施,首先都需要确定货物的原产国,因此原产地规则是实施贸易政策的重要工具。

而各类优惠性原产地证书是货物在进口国享受优惠关税待遇的凭证,我国企业要有效利用这一政策扩大出口,开拓国际市场。这一方面要靠有关部门加大宣传力度,另一方面也要企业重视,积极主动利用,而不是进口商提出后才被动申请优惠原产地证书。

1. 加大宣传力度。在我国,出口优惠原产地证书均由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负责签发,因此,如何加大对各类优惠原产地证书的宣传力度,就成为各地检验检疫机构一项义不容辞的工作。一方面,可以通过新闻媒体、座谈会、讲座、培训等各种手段进行宣传,使外贸工作人员熟悉各类优惠原产地证书及其作用,掌握相关业务知识,并使社会上与外贸有关的部门、单位了解相关知识,清楚什么商品出口到哪些国家可享受关税优惠待遇,知道优惠幅度有多大,以便在外贸谈判中有效利用原产地证书,提高出口效益。另一方面,要加大对企业领导的宣传力度。从多年来普惠制产地证签证经验来看,我国很多企业领导对普惠制业务缺乏认识,很少能主动利用普惠制为本单位、本部门创利。为此,有关主管部门应加大对企业领导及与外

2 · 如何通过原产地证尽享关税优惠

商直接谈判人员的培训与宣传工作,努力使他们了解各类优惠政策,进而有效地加以利用。

2. 准确定位优惠产品范围。在现阶段,不论是互惠的,还是单向优惠的,都只是对部分产品实施优惠税率,并不是针对所有的产品,所以在实际应用中相关人员要熟悉优惠产品范围,准确地确定出口产品是否包括在受惠范围内。与此同时,相关人员也应熟悉我国公布的针对不同国家的优惠产品范围,以便合理有效地利用关税优惠政策。

3. 关税优惠是动态的。欧盟每年调整其普惠制的产品毕业清单;日本每年调整其最高限额的数量;而东盟从2003年10月1日开始的《中泰蔬菜水果协议》到2004年1月1日开始的“早期收获”方案,再到2005年7月20日的全面降税,随着谈判的不断推进,我国出口东盟各国的可享受优惠关税的产品范围及其优惠幅度不断地增加。因此,我国出口商只要不断了解掌握新的关税优惠动态,就能及时抓住商机,充分利用优惠政策,在相应市场打开销路。

4. 努力提高申请出口优惠性原产地证书的质量。产地证签证是一项政策性、技术性很强的工作,签证正确与否,证书质量如何,是个十分敏感的问题。所以,各外贸企业的申领人员应不断加强产地证业务学习,提高工作的责任心和自觉性,确保证书质量,以使我国出口商品顺利享受关税优惠待遇。以最重要的原产地标准为例,所有的优惠原产地证书都是以进口国家制定的原产地规则为准来判断是否可以享受优惠,哪些进口原材料可以使用或者不可以使用,可以使用的进口原材料在出口产品中的比例,各个国家都有不同的规定,只有符合这些规定的商品才可以办理相应的原产地证书。所以在申请原产地证书时一定要了解自己的产品以及相关国家的原产地规则。

那么,什么是原产地证呢?原产地证是原产地证明书的简称。证明货物的生产或制造地的文件就是原产地证明书,简称原产地证。原产地证在国际贸易中往往被进口国用来作为实行区别关税待遇和实施国别贸易政策管理的重要依据,例如最惠国待遇、政府采购、保障措施的正确实施等,因此具有特定的法律效力和经济作用。

原产地证按用途可分为优惠原产地证和非优惠原产地证两大类,按种类可分为普惠制原产地证、一般原产地证、区域性经济集团互惠原产地证、双边或多边优惠原产地证、专用原产地证等。

优惠原产地证在国际贸易中被称为“**“**有价证券”和开启国际市场的“**“**金钥匙”,根据相关国家的优惠原产地规则和有关要求,是出口受惠国官方机

构出具的,具有法律效力的受惠国的出口产品,在给惠国享受于最惠国税率基础上进一步减免进口关税的官方凭证。包括:互惠和单向优惠原产地证书。互惠的如《亚太贸易协定》原产地证书、《中国—东盟自贸区》原产地证书、《中国—巴基斯坦自贸区》原产地证书以及各类区域性经济集团互惠原产地证书等;单向优惠的如普惠制原产地证书、CEPA 原产地证书等。

非优惠原产地证的作用是证明货物原产于某一特定国家或地区,享受进口国正常关税(最惠国)待遇的证明文件,它的适用范围是:征收关税、贸易统计、保障措施、歧视性数量限制、反倾销、反补贴、原产地标记、政府采购等方面,包括一般原产地证、《金伯利进程国际证书》等。

以下,我们列举常见的原产地证(书)。

一、普惠制原产地证书

普惠制是发达国家给予发展中国家出口制成品和半制成品(包括某些初级产品)普遍的、非歧视的、非互惠的一种关税优惠制度。它是一项有利于发展中国家和地区扩大出口的关税优惠制度。目前,给予我国普惠制待遇的国家有 39 个,分别为欧盟 27 国(奥地利、比利时、丹麦、芬兰、法国、德国、希腊、爱尔兰、意大利、卢森堡、荷兰、葡萄牙、西班牙、瑞典、英国、捷克、塞浦路斯、爱沙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匈牙利、马耳他、波兰、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保加利亚和罗马尼亚)、瑞士、挪威、日本、新西兰、澳大利亚、加拿大、俄罗斯、白俄罗斯、乌克兰、哈萨克斯坦、土耳其和列支敦士登公国。商品取得关税优惠必须符合给惠国普惠制方案,一般需要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签发的普惠制原产地证明书,绝大多数给惠国接受普惠制原产地证明书格式 A,即 FORM A。

二、互惠原产地证书

近年来,伴随着经济全球化的汹涌浪潮,区域经济合作呈现出强劲的发展势头。世界上很多国家和地区都参加了不同形式的区域经济合作,签订了为数众多的区域贸易协定。为顺应世界经济发展的趋势,我国在积极参与多边贸易体制的同时,近年来也逐步开展了区域性的经济合作,力求在平等、互利、互惠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与其他国家的经贸关系。

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可以享受的普惠制关税优惠范围与优惠幅度会越来越小,而区域贸易关税协议和双边贸易关税协议的关税优惠一般是双方对等的,有利于促进双方互补贸易,增强各自的经济发展与合作,这将是今后世界经济发展的一个长期趋势,我国将会与越来越多的国家签订此种关税优惠协议。有关企业应加强学习,积极利用,规划企业发展方向,促进

4 · 如何通过原产地证尽享关税优惠

我国的经济发展。

而互惠原产地证书,就是订有区域性贸易协定的经济集团内的国家官方机构签发的享受互惠减让关税的凭证。例如:《亚太贸易协定》优惠原产地证明书、《中国—东盟自贸区》原产地证书等。

1.《亚太贸易协定》优惠原产地证明书。《亚太贸易协定》的前身为《曼谷协定》。2001年5月23日,我国正式成为《曼谷协定》的成员。《曼谷协定》是中国加入的第一个具有实质性优惠安排的区域性贸易协定。2002年10月1日起,韩国和斯里兰卡开始对原产于我国的部分商品实施《曼谷协定》优惠税率。自2002年10月1日起,我国出口至韩国、斯里兰卡的《曼谷协定》项下产品,凡符合相应原产地规则的,均可凭我国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签发的原产地证书,在进口国享受进口关税优惠待遇。例如,按规定我国出口到韩国的HS编码第62章的部分服装产品,只要提供该协定项下的产地证,关税即可由13%降低为8.1%,降幅达4.9%,优惠幅度达到37.7%,比普惠制提供的关税更为优惠。

2005年11月2日,在北京举行的《曼谷协定》第一届部长级理事会上,各成员国代表通过新协定文本,决定将《曼谷协定》更名为《亚太贸易协定》,并在各成员国完成国内法律审批程序后,实施第三轮关税减让谈判结果。2006年8月《亚太贸易协定》各成员国已经全部完成国内法律审批程序,将从2006年9月1日开始实施第三轮谈判结果。自2006年9月1日起,我国将向其他成员国的1717项8位税目产品提供优惠关税,平均减让幅度27%;另外,我国还将向最不发达成员国孟加拉国和老挝的162项8位税目产品提供特别优惠,平均减让幅度77%。同时,根据2005年税则计算,我国可享受印度570项6位税目、韩国1367项10位税目、斯里兰卡427项6位税目和孟加拉国209项8位税目产品的优惠关税。

自2007年1月1日起,各成员国全面启用《亚太贸易协定》原产地规则和原产地证书格式。

2.《中国—东盟自贸区》原产地证书。东盟十国为越南、泰国、新加坡、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文莱、缅甸、老挝、柬埔寨和菲律宾。我国出口商品要取得关税优惠必须符合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原产地规则和签证核查程序,并需要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签发的FORM E原产地证书。

3.《中国—巴基斯坦自贸区》原产地证书。中国与巴基斯坦于2003年11月3日签订的《中国与巴基斯坦优惠贸易安排》框架项下的特定商品,已于2004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关税优惠。商品取得关税减让必须符合《中国与巴基斯坦优惠贸易安排》原产地规则、直运规则,并需要出入境检验检疫

疫机构签发《中国与巴基斯坦优惠贸易安排》原产地证明书,原产地证明书采用普惠制原产地证书 FORM A。

2005年4月6日至12日,中国国务院总理温家宝访问巴基斯坦期间双方宣布完成自贸区联合研究,启动自贸区谈判,并签署了自贸区早期收获协议。早期收获计划系自由贸易协定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在中巴优惠贸易安排的基础上,进一步对部分蔬菜、水果和石料以及双方各自关心的一些产品给予零关税待遇或关税减让。根据该协议,自2006年1月1日起两年内,双方对30个4位税号商品和1个6位税号商品同时降税;此外,中方对巴方关注的52个4位税号商品,巴方对中方关注的51个4位税号商品实行单方面降税。

早期收获计划的协议2006年1月1日开始实施,正式使用专用的《中国—巴基斯坦自贸区》原产地证书。

2006年11月24日,两国在巴基斯坦首都伊斯兰堡签署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巴基斯坦伊斯兰共和国政府自由贸易协定》(以下简称“《协定》”)。中巴双方决定,将从2007年7月1日起开始实施自贸协定。

4.《中国—智利自贸区》原产地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智利共和国政府自由贸易协定》(以下简称“《协定》”)已于2005年11月18日正式签署,于2006年10月1日开始实施。为使我国出口到智利的《协定》项下的产品享受智利给予的关税优惠待遇,自2006年10月1日起,各地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开始签发中国—智利自由贸易区优惠原产地证明书 FORM F。

5.《中国—新西兰自贸区》原产地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新西兰政府自由贸易协定》(以下简称“《协定》”)已于2008年10月1日起开始实施。为使我国出口到新西兰的产品能够享受《协定》项下关税优惠待遇,自2008年10月1日起,各地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开始签发中国—新西兰自由贸易区优惠原产地证明书。

6.《中国—新加坡自贸区》原产地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新加坡共和国政府自由贸易协定》(以下简称“《协定》”)于2009年1月1日起开始实施。为使我国出口到新加坡的产品能够享受《协定》项下关税优惠待遇,自2009年1月1日起,各地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开始签发中国—新加坡自由贸易区优惠原产地证明书。

7.进口商利用互惠原产地证书。我国进口商也可以利用上述区域性或双边协议的关税优惠,降低进口成本。对于这些进口商品,如果在关税优惠范围内,则可以通过向出口商索取相应的优惠原产地证明书,在进口

6 · 如何通过原产地证尽享关税优惠

报关时享受优惠关税,降低进口商品成本,可使企业节省外汇支出。例如 HS08111000 的冷冻草莓 2004 年的最惠国税率为 30%,对于泰国为零关税,对于其他东盟国家为 10%。这些优惠关税都可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口税则》中查询。

三、进口时可以享受的单向优惠原产地证书

为促进内地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经济的共同繁荣与发展,加强与其它国家和地区的经贸联系,内地与香港、澳门分别达成《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和《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CEPA)(以下简称“《安排》”)。根据《安排》,我国对符合特定原产地规则的特定产品实施零关税进入内地。

由于柬埔寨、缅甸、老挝和孟加拉国为最不发达国家,又分别为东盟或曼谷协定成员国,我国对这些国家的 488 个税号商品包括部分动物、动植物产品、香料、药料、水果制品、纺织品服装、鞋类、宝石、风扇、家具等分别实施降税或免税。进口商只要提供了相应的原产地证书,就可以享受优惠的进口关税。

从 2005 年开始我国对属于最不发达国家实施特惠关税,2006 年 7 月开始享受特惠的国家为苏丹、安哥拉、赤道几内亚、利比里亚、赞比亚、莫桑比克、贝宁、刚果(金)、几内亚、马达加斯加、毛里塔尼亚、坦桑尼亚、乌干达、多哥、卢旺达、埃塞俄比亚、马里、中非、布隆迪、塞拉利昂、吉布提、厄立特里亚、佛得角、尼日尔、莱索托、科摩罗、几内亚比绍、塞内加尔、阿富汗、马尔代夫、也门、萨摩亚、瓦努阿图 33 个。

要享受以上的优惠关税待遇,必须在进口时申报并提供相应的优惠性原产地证书。

四、专用原产地证书

国际组织或国家根据政治和贸易措施的特殊需要,针对某一特殊行业的特定产品规定的原产地证书,这些产品应符合特定的原产地规则。如金伯利进程国际证书、烟草真实性证书、原产地命名证书、纺织品专用原产地证书等。

烟草真实性证书:欧盟对品目号 2401 项下部分烟草享受普惠制关税优惠待遇时要求受惠国签发的原产地证。

原产地命名证书:欧盟规定的对葡萄、葡萄酒、奶酪等特定产品享受其特定关税优惠待遇,由受惠国签证机构签发的官方原产地证明。

原产地标记证书:证明货物符合《原产地标记管理规定》、《原产地标记

管理规定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口货物原产地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口货物原产地规则实施办法》，具有使用已注册原产地标记资格的官方证明文件。

金伯利进程国际证书：由参加金伯利进程国际证书制度的成员国签发的证明毛坯钻石合法来源地的官方证明文件。

五、一般原产地证

证明货物原产于某一特定国家或地区，享受进口国正常关税（最惠国）待遇的证明文件。它的适用范围是：征收关税、贸易统计、保障措施、歧视性数量限制、反倾销、反补贴、原产地标记、政府采购等方面。

六、与原产地有关的其他证书



加工装配证书：证明货物仅在中国境内加工装配、未取得中国原产资格的证明文件。








转口证明书：证明非原产货物仅经中国转口的证明文件。

未再加工证明：证明中国出口货物在途经第三个国家或地区中转时，未在中转地进行任何形式的加工或制作，符合给惠国直接运输规则的证明文件。

书目介绍

乐 贺 系 列

书名	作者	定价	书号	出版时间
 外贸操作实务子系列				
1. 出口风险管理实务	冯 斌	32.00 元	978-7-80165-576-9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2. 跟单高手教你做跟单	汪 德	26.00 元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3. 外贸实用工具手册	本书编委会	32.00 元	978-7-80165-558-5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4. 外贸实务经验分享 33 例	沱沱网中文站	28.00 元	978-7-80165-560-8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5. 外贸实务案例精华 80 篇	刘德标 吴珊红	29.80 元	978-7-80165-561-5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6. 快乐外贸七讲	朱芷萱	22.00 元	978-7-80165-373-4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7. 危机生存 ——十位经理人谈金融 危机下的经营之道	本书编委会	22.00 元	978-7-80165-586-8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8. 外贸七日通 (最新修订版)	黄海涛 (深海鱿鱼)	22.00 元	978-7-80165-397-0	2008 年 8 月第 3 版
9. 金牌外贸业务员找客户 ——17 种方法·案例·评析	陈念祥 张思羽	35.00 元	978-7-80165-543-1	2008 年 8 月第 2 版
10. 出口营销实战 (最新修订版)	黄泰山	38.00 元	978-7-80165-306-2	2008 年 5 月第 2 版
11. 出口营销策略 (《出口营销实战》升级版)	黄泰山 冯斌	35.00 元	978-7-80165-459-5	2008 年 5 月第 1 版
12. 进口实务操作指南 ——步骤·实例·经验技巧	中国进口网	55.00 元	978-7-80165-493-9	2008 年 5 月第 1 版
13. 外贸单证处理技巧 (第三版)	屈 韬	42.00 元	978-7-80165-516-5	2008 年 5 月第 1 版
14. 进出口单证实务案例评析	袁永友 柏望生	33.00 元	978-7-80165-371-8	2006 年 8 月第 1 版
 福步外贸高手子系列				
1. 小小开发信 订单滚滚来 ——外贸开发信写作技巧及 实用案例分析	薄如騷	26.00 元	978-7-80165-551-6	2008 年 8 月第 1 版
2. 外贸技巧与邮件实战	刘 云	28.00 元	978-7-80165-536-3	2008 年 7 月第 1 版

书名	作者	定价	书号	出版时间
 国际物流操作子系列				
1. 国际物流操作风险防范——技巧·案例分析	孙家庆	32.00元	978-7-80165-577-6	2009年4月第1版
2. 集装箱运输与海关监管	赵宏	23.00元	978-7-80165-559-2	2009年1月第1版
 通关实务子系列				
1. 如何通过原产地证尽享关税优惠	南京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50.00元	978-7-80165-614-8	2009年4月第3版
2. 海关进出口商品归类基础与训练	温朝柱	36.00元	978-7-80165-496-0	2009年1月第1版
3. 最新报关单填制实用辅导	盛新阳 彭飞	38.00元	978-7-80165-497-7	2008年10月第1版
4. 最新商品归类技巧	赵宏	38.00元	978-7-80165-520-2	2008年9月第1版
5. 报关实务一本通	苏州工业园区海关	28.00元	978-7-80165-518-9	2008年6月第1版
 彻底搞懂子系列				
1. 彻底搞懂提单	张敏 赵通	29.80元	978-7-80165-602-5	2009年4月第1版
2. 彻底搞懂关税	孙金彦	28.00元		2009年4月第1版
 外贸英语实战子系列				
1. 外贸英语口语一本通	刘新法	29.00元	978-7-80165-537-0	2008年8月第1版
2. 英汉物流词汇精析——结合实务操作	应海新	68.00元	978-7-80165-517-2	2008年5月第1版
 贸易展会子系列				
1. 外贸参展全攻略	钟景松	28.00元	978-7-80165-552-3	2008年10月第1版
 国际结算子系列				
1. 出口信用保险——操作流程与案例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35.00元	978-7-80165-522-6	2008年5月第1版
2. 出口商如何保障安全收汇——L/C、D/P、D/A、O/A精讲	庄乐梅	85.00元	978-7-80165-491-5	2008年5月第1版
 国际贸易金融工具子系列				
1. 福费廷	周红军	26.00元	978-7-80165-451-9	2008年1月第1版

书名	作者	定价	书号	出版时间
2. 信用证 6 小时教程： 实例与操作指南	黄海涛 (深海鱿鱼)	22.00 元	978-7-80165-427-4	2007 年 9 月第 1 版

加工贸易操作子系列

1. 加工贸易企业 关务作业统筹	熊 斌	29.80 元	978-7-80165-423-6	2009 年 3 月第 1 版
---------------------	-----	---------	-------------------	-----------------

“精讲型”国际贸易核心课程教材

1. 海关法教程(第 2 版)	刘达芳	40.00 元	978-7-80165-605-6	2009 年 3 月第 1 版
2. 国际贸易实务精讲 (第 3 版)	田运银	35.00 元	978-7-80165-386-4	2008 年 10 月第 3 版
3. 国际贸易单证精讲	田运银	34.00 元	978-7-80165-477-9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电子商务大讲堂·外贸培训专用

1. 外贸操作实务	25.00 元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2. 网上外贸 ——如何高效获取订单	25.00 元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3. 出口营销指南	25.00 元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4. 外贸技巧与实战	25.00 元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以上图书均可在当当网、卓越网及各地新华书店等处购买。若有其他购书意向,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联系电话:(010)84252703。